

证券代码：920033

证券简称：康普化学

公告编号：2026-056

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重庆鑫丰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丰泰环保”）原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关联方重庆三丰泰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重庆三丰泰”）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

鑫丰泰环保原通过招拍挂的方式购买 200 亩工业用地，计划用于新能源战略金属材料循环利用项目建设。为保障核心生产原料稳定供应，实现关键原辅材料自主可控，经公司内部决策，拟配套建设年产 30 万吨硫铁矿制酸项目，保障新能源战略金属材料循环利用项目的用酸需求。因新增配套项目，整体用地需求相应增加约 75 亩（最终以招拍挂结果为准）。为满足鑫丰泰环保发展需要，进一步充实控股子公司购买土地及项目建设资金，加快构建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实现资源回收利用，公司及重庆三丰泰拟向鑫丰泰环保进行同比例增资。其中，公司拟增资人民币 3,000 万元，重庆三丰泰拟增资人民币 2,00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鑫丰泰环保的注册资本将由 5,000 万元变更为 10,000 万元，公司仍持有鑫丰泰环保 60%的股权，重庆三丰泰持有鑫丰泰环保 40%的股权。鑫丰泰环保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因重庆三丰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故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四）决策与审议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并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邹潜先生、邹江林先生回避表决。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在注册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登记。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重庆三丰泰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重庆市长寿区晏家街道晏维路 12 号 2 幢 1-2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4 年 12 月 10 日

法定代表人：邹松桦

实际控制人：邹松桦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30,000,000 元

实缴资本：16,300,000 元

关联关系：重庆三丰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财务状况：

重庆三丰泰 2025 年末总资产为 5,001,960.54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5,001,960.54 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 1,960.54 元。前述数据未经审计。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增资情况说明

鑫丰泰环保原通过招拍挂的方式购买 200 亩工业用地，计划用于新能源战略金属材料循环利用项目建设。为保障核心生产原料稳定供应，实现关键原辅材料自主可控，经公司内部决策，拟配套建设年产 30 万吨硫铁矿制酸项目，保障新能源战略金属材料循环利用项目的用酸需求。因新增配套项目，整体用地需求相应增加约 75 亩（最终以招拍挂结果为准）。

为满足鑫丰泰环保发展需要，进一步充实控股子公司购买土地及项目建设资金，加快构建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实现资源回收利用，公司及重庆三丰泰拟向鑫丰泰环保同比例进行增资，其中，公司拟增资人民币 3,000 万元，重庆三丰泰拟增资人民币 2,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鑫丰泰环保的注册资本将由 5,000 万元变更为 10,000 万元，公司持有鑫丰泰环保 60%的股权，重庆三丰泰持有鑫丰泰环保 40%的股权。

2. 被增资公司经营和财务情况

(1) 鑫丰泰环保的经营情况

为积极响应国家绿色发展理念，致力于新能源退役电池、废催化剂、废有色金属等城市矿产资源的循环利用体系构建，实现资源的有效回收与再利用，公司通过与关联方共同设立鑫丰泰环保，并以其为主体投资建设“新能源战略金属材料资源化循环利用项目”，希望推动资源循环利用领域的可持续发展，促进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建设。

(2) 鑫丰泰环保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3,000	60%	6,000	60%
重庆三丰泰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现金	2,000	40%	4,000	40%
合计		5,000	100%	100,000	100%

(3) 鑫丰泰环保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审计）
资产总额	298,849.34	11,610,916.07
净资产	-61,766.00	11,369,468.50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1,061,766.00	-68,765.50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四、定价情况

各方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确定本次增资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注册资本，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鑫丰泰环保增加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其中公司增资 3,000 万元，重庆三丰泰拟增资 2,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鑫丰泰环保注册资本增至 10,000 万元。

目前增资协议尚未签署，协议各方将在分别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签署增资协议。

六、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系公司从长远发展的角度出发做出的决策，存在一定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各项内控制度，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意识，组建优秀的经营管理团队，不断适应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二）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系公司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旨在快速补充控股子公司购买土地及项目建设所需资金，保障新能源战略金属材料资源化循环利用项目顺利推进，助力控股子公司抢抓资源循环利用及新能源材料行业发展机遇，进一步增强业务拓展能力与核心竞争力。本次增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深化公司在新能源战略金属材料循环利用领域的布局。本次增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或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现金流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一）《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记录》；

（二）《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0日